

B类
公开

株洲市公安局文件

株公建字〔2023〕1号

对市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第005号建议的答复

李志华等6名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快对株洲中心商圈提质改造的建议”的建议收悉，经我局办公会研究同意，现答复如下：

中心广场商圈和芦淞服饰市场群商圈地处我市中心城区，而2个商圈周边的路网结构因地理位置受限无法得到进一步的改善情况下，新华路、建设路作为中心商圈的主要交通通道的交通压力日益凸显。根据您提出的加强城市管理，改善人流便捷的几点建议，我们经现场勘察和论证后办理情况如下：

一、在新华路至钟鼓岭美食街至车站路两处适当位置增设人行道，提升人员流动。根据我们现场勘察，车站路建设路至人民路130米，目前已有人人民路与建设路2处行人横路通道，钟鼓岭

步行街位于建设路与人民路之间，距离人民路仅 60 米，而且马路对面是 B17 路、B60 路、T1 路、T34 路公交站，根据《城市道路交通设施设计规范》10.3 人行过街设施“与公交站相邻的人行横道，应设置在公交站进车端，并设在公交车停靠范围之外”和《城市道路工程设计规范》行人交通：人行横道的设置应符合下列规定“交叉口处应设置人行横道，路段内人行横道应布设在人流集中、通视良好的地点，并应设醒目标志。人行横道间距宜为 250 米-300 米”的要求，我们认为不宜再在车站路钟鼓岭位置增设人行横道线，前往钟鼓岭步行街的市民均可在人民路、建设路横过车站路，也未增加市民的绕行距离。

二、优化中心广场由西往北左转弯交通信号灯设置、加强路面管控，减少车辆拥堵。为有效缓解中心广场的交通压力，确保道路有序、畅通，我们采取以下措施：一是加强警力部署，提升疏堵保畅能力。坚持警力向一线倾斜原则，芦淞交警大队加大对第二执勤中队（中心广场）的人员和装备配置力度，强化业务训练提升战斗力。针对新华西路王府井、中心广场、株洲大桥北侧匝道等易拥堵路段，建立科学勤务制度，安排警力固定值守，在早晚高峰时段，通过民辅警积极疏导，指挥和引导车辆快速通过。实现白天见警车、晚上见警灯，切实提高见警率，提升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二是加强交通组织，优化信号灯配时。根据中心广场早晚高峰各路口车流量峰值出现的时间，设置不同的信号灯配时；在新华西路人民路口西口增加西往东单口相位并适当

延长配时；当中心广场发生交通拥堵，信号灯无法管控流量时，执勤民警实施统一指挥，根据现场实际指导指挥中心灵活控制信号灯，及时疏导拥堵。同时，采取远端协同的方式，科学控制建设路南北、沿江路由南向北、长江广场由西向东等方向信号灯，逐步管控进入中心广场的流量，分解交通压力。三是为提高中心广场北进口左转弯通行能力，将北进口内侧直行车道调整为左转车道；四是加强违法治理，提高道路通行效率。进一步加大影响道路通行效率的机动车乱停乱放、摩托车、电动车不按规定车道通行、随意穿插、闯红灯等交通违法行为的整治力度。充分发挥“鹰眼铁骑”治理违停的工作效能，对王府·星 mall、千金影院、株洲大桥北匝道口等路段实施全天候不间断巡逻管控，对不听劝阻或处罚后长时间不解除违法现状的车辆实施拖移，加大违法成本，达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震慑一片的效果，着力消除人为引发交通拥堵因素。

承办负责人：蒋学文

承 办 人：易海峰

联系 电 话：28687079

